

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各项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积极有效开展工作，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监事会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对 20 项议案进行了表决。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规范运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1 月 6 日	《关于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报表会计差错事项进行更正的议案》
2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15 日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6 日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

			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5 月 19 日	《关于选举刘展良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选举雷高良先生为公司监事会副主席的议案》。
5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9 日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6 日	《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2023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

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内部控制、信息披露事务工作情况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对报告期内有关情况发表意见如下：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3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财务管理和经营成果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机制健全。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23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持续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超募资金投资新项目等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工作情况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一系列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勤勉尽责，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并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以及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检查，经审议《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后认为：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结论真实、有效，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运作情况的实际情况。

（七）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工作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并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能够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传递、编制、报告等各环节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并向监管部门报备，未发现有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等违规行为。

三、2024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认真贯彻《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继续勤勉尽责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依法列席董事会、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监督董事会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运作；继续加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致力于提升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水平；

保持与内部审计部门、外部审计机构的良好沟通，通过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内部控制、财务管理、重大决策等事项进行监督检查，及时了解和掌握有关情况，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促进公司更加规范化运作，从而更好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3日